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1月20日，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公司”）与融创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创房地产”）签署了《协议书》，武汉公司向融创房地产转让其持有的泛海建设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海建设”）剥离以下资产后的100%股权：（1）泛海建设持有的浙江泛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上海御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2）泛海建设全资子公司北京泛海东风置业有限公司持有的北京泛海国际居住区2#、3#地块的相关资产和负债。根据《协议书》约定，本次交易中融创房地产需现金支付的金额为1,255,343.79万元（以下简称“交易价款”），分三笔支付，支付比例分别为交易价款的50%、30%、20%。其中，第一笔款项、第二笔款项已完成支付，累计已支付交易价款的80%（含冲抵款项）。以上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1月22日、2月27日、3月1日、3月22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

讯网的相关公告。

根据《协议书》约定，融创房地产应在协议签署后 6 个月内，向武汉公司支付交易价款的剩余 20%。目前，交易各方正在友好协商推进交易相关事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武汉公司已经收到融创房地产支付的上述第三笔款项中的 9,495.58 万元。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及时履行持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十三日